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第7屆第2次董事會議訊息

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於 111 年 6 月 17 日下午 1 時正,於公視 A 棟 7 樓第 1 會議室召開第 7 屆第 2 次董事會議,由胡元輝董事長擔任主席。

本日會議聽取以下報告:公視總經理報告、中華電視公司經營現 況報告、客家電視台工作報告、臺語台工作報告。

本日會議亦安排 111 年第 1 季稽核報告,准予備查。

本日會議安排十一項討論案:

- 一、通過本會 112 年度事業計畫及收支預算案;至於預算實際執行, 請新任管理團隊依據本屆董事會新定之願景、使命及三年目標再 做調整。
- 二、通過本會《組織規程》修正案。

說明:

- (一)新聞部增設「網路新聞組」,執掌相關業務(修正第7.1.4 條)。
- (二)國際影音串流平台置執行長一人,其組織管理及業務執行 規章另訂之(增列第4.7條)。
- 三、通過本會《國際影音串流平台組織規程》草案。
 - 說明:本會已啟動執行國際影音串流平台營運與影音內容製作業務,對於組織管理及業務執行等相關制度規章應予以完備,確立組織編制及工作職掌,以健全平台之發展。

四、通過本會《工作規則》修正案。

說明:依據台北市勞工局函示及《性別工作平等法》修正條文,

增訂有關產檢假、陪產假、陪產檢假等薪資計算及給假等 規定,修正本會《工作規則》第3.6.3、4.3、4.5、4.10.1、 12.3等條文。

- 五、同意追認本會續辦「111年原住民族電視臺無線數位頻道播出委 辦勞務採購案」。
- 六、通過推舉劉董事昌德為召集人、林董事耀南為副召集人,持續進行本年度公共價值評量體系調查作業。
- 七、通過推舉洪馨蘭董事、黃心健董事為參與客家電視諮議委員會之董事代表。
- 八、通過本會三位代表及外部遊選委員名單,請執行秘書確認外部委員參與意願後,即組成遊選委員會,依計畫時程辦理後續遊選作業。
- 九、通過總經理遴選辦法草案,第一次書面審查會議定於111年7月 2日,第二次面談會議定於7月10日,董事長決定人選後,即 召開第3次董事會議,依規定完成總經理遴聘程序。
- 十、通過成立「新聞」、「節目」、「數位發展」、「臺語台」、「國際傳播」 等五種諮詢委員會;修正本會《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》,將諮詢 委員人數由八至十人下修為四至六人。
- 十一、本會派任關係法人華視第 24 屆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十四位及監察人三位建議名單,將提報 111 年 7 月 10 日第 3 次董事會討論。

本日董事會有兩項臨時動議:

一、通過本會111年度稽核計畫「資通安全檢查」查核作業委外案。

二、聘任本會國際影音串流平台余顧問佳璋為副執行長並代理執行長 職務。

本日董事會議於下午6時正散會。